

# 面對近代中日的歷史

• 王中江

高申鵬先生的〈對近代中日比較的思考〉(見《二十一世紀》第18期)，對拙文〈福澤諭吉和張之洞的《勸學篇》〉(見《二十一世紀》第14期)提出批評意見，令人高興。他指出拙文忽視了福澤諭吉和張之洞兩人所從屬的背景，並作了一定程度的說明，這是值得欣賞的。但是，他的說明，在思想方面，只強調了異的一面，而沒有注意同的一面。在社會結構和商品經濟成分方面，他只是引用了別人的結論，而根本沒有作出具體的說明，這是很遺憾的。置此不論，借高先生的話題，我想指出的是，拙文主要是比較福澤諭吉和張之洞在思想上的差異。現在的問題是，他們兩人的差異是否能完全通過中日「不同」(實際上還有相似的一面)的歷史背景來作出解釋呢？我看不能。我不想誇大歷史對個人的影響，選擇最終是由「自己」作出的。如果說中國的背景制約了張之洞極力反對「民權」，為甚麼會先有康有為和梁啟超主張民權？如果說中國

背景限制了劉錫鴻，何故沒有限制住郭嵩燾和嚴復？限制住了慈禧，何故有德宗？限制住了袁世凱，何故有孫中山？

同時，高先生文中的幾個說法，也有必要討論。一是通過比較，就能看出差別。有差別，對此差別就有態度，或是「憂怨」，或是「無憂無怨」。如果明知不如人家，卻安於此，「無憂無怨」，我做不到。而且，為了化解「憂怨」，與一些落後地區的國家比一比，我們不又高高在上，不是可以興高采烈嗎？可我於心不忍。

與此相關，二是對待歷史，既要講事實，又要講價值態度(在人文領域中這種區分是相對的，就連這，伽德默爾的解釋學恐怕也不會同意)。我不知道高先生所說的「對歷史的指責多於理解」是甚麼意思。如果他所說的「理解」是指事實上的，可以只就事實來討論拙文就可以了。但如果所說的「理解」，還有價值上的態度，如同情、寬大等，而這與他所說的「指

責」，都屬於價值態度，只不過「指責」是不同情、不寬大罷了。我感覺高先生前後文中所說的「理解」，包含有價值態度。當然，沒有也不要緊，這只不過表明了高先生對歷史不講價值態度。但是，我要講。要講，就得「指責」（我認為並不多），就得「批評」。如果我在這歷史中，這批評當然也包括我自己。歷史是合力而成的，每個人都有份。每個人都是歷史事件的「兇手」，不過不要忘了還有一個「主犯」，或「主謀」。中國近代化的難產，主要是不能往傳統中去找原因。承擔中國百年歷史主體的是百年中的中國人。中國百年的歷史代價，我認為太大，而且誰能保證不繼續付出更大的代價？但研究歷史的人，對這代價不能「一笑了之」，或不拉拉「警報」。

三是高先生接着我所說的「百年前即應着手的改革開放」，而說這「大概只能是我們今天的願望與希冀」。這個大概的判斷不能成立。從願望和希冀上說，百年前的不少仁人志士，這種「願望或希冀」，都已經有了，而且有的還極其強烈，如嚴復等。我強調的主要是操作上的，當然準確地說也着過手但沒有完成或不斷遇到曲折。

四是，高先生說：「有一點值得注意，福澤的思想在當時並不是日本思想的主流，甚至是逆流。」根據高先生的注，他是引用賴蕭爾《近代日本新觀》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1992，頁61）一書中的說法。但是，這種說法，是不確切的。首先，應把「當時」的「時」界定一下。我認為這個「時」應從福澤諭吉明治五年（1872年）發表《勸學篇》的「初編」開始，到明治三十四年（1901年）福澤諭吉去世為止。以此

我們可以說，福澤的思想在這一段時間中的明治五年（往前可推到明治二年福澤發表完《西洋事情》，關於此書發行情況和對當時日本的影響，可見《福澤諭吉自傳》的附錄〈《福澤諭吉全集》緒言〉，商務印書館，1980年，頁289–94）至明治十四年（1881年）無疑是日本思想界的主流。福澤指出過《勸學篇》所受到的批評，但他也肯定此書所發生的影響，在〈《合本學問之勸》序〉中，福澤指出按當時的發行量和當時日本人口的比例，「國民每六十個人中，就一定有一人讀過此書」（《學問のすすめ》）。從明治十四年到明治三十四年，也不能籠統地說福澤的思想是日本思想的「逆流」。實際上，仍有主流的一面，如福澤所要求的學習西方的「工業文明」，所強調的「民族主義」（當然逐漸被福澤逼進到了帝國主義的誤區），仍是主流。如果有「逆流」，這只集中在「自由民權」這一點上，而且也只是相對於這一時期的政治意識形態而言。由這種不確切的前提出發，高先生說拙文誇大了中日對西方文化態度差異的程度，自然也難以成立，而所說的「不利於把握歷史真象」（「歷史真象」這種說法，最好不用，我不認為歷史只能作出相對主義的理解，但也不承認歷史完全有客觀主義的把握）的「不利」，也無所指了。

**王中江** 1957年生，北京大學哲學博士，河南省社會科學院副研究員。從事中國思想史及中日思想的比較研究。著有《嚴復與福澤諭吉：中日啟蒙思想比較》等，並發表論文十多篇。